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濟南路一段2-2號10樓  
傳真：02-23979746  
承辦人：周聖穎  
電話：02-23979298#530  
E-Mail：cte0518@dgpa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總處培字第10100491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01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增列需用名額需求一案，請查照轉知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考選部101年9月3日選特四字第101000519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如有職務臨時出缺，擬列入本項考試增列需用名額者，請於本（101）年10月19日（星期五）前至本總處人事服務網（<https://ecpa.dgpa.gov.tw/>應用系統/進入應用系統/D1:地方特考職缺填報及人員分發系統/職缺填報作業/月報表職缺填報作業）線上填報，用人機關所報資料將由本總處進行線上審核，無須再行列印報表寄送本總處。
- 三、有鑑於近1年來高普考等相關公務人員考試於考選部公告需用名額後，有大量增列需用名額之情形，致應考人及外界多有質疑，經查本項考試公告之需用名額已達2,188人，為免外界誤解用人機關查缺不實，爰如係於本項考試任用計畫查缺截止前（即本年6月8日前）即已出缺之職務，則暫緩列入增列需用名額；其餘臨時出缺之職務原則可列入增列需用名額者，如本項考試各該等級、類科之需用名額規模已達往年規模，本總處未必同意再提報增列需用名額。

正本：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綜合規劃處、資訊室

101.9.21  
1010314516